

2003 年，英国伦敦的一家五口，在短短 48 小时内毫无预兆地集体失踪，没有留下任何报警记录、目击者或遗体线索。这起案件的调查和审判历时两年半，动用超 1000 名警员，耗资超 1000 万英镑，成为英国司法史上调查成本最昂贵的案件之一。

幸福之家离奇蒸发

乔汉 1957 年出生，案发时 46 岁，20 多岁独自到英国打拼，在希斯罗机场附近成立一家公司，主营蔬果进出口贸易，员工超 30 人，年营业额超 500 万英镑。他为人谦和，公司氛围融洽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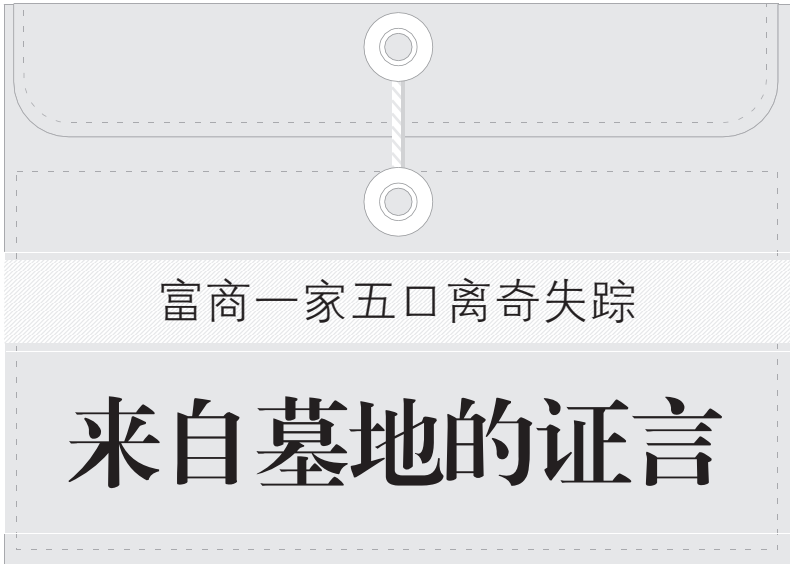
乔汉娶了比自己小 22 岁的妻子南希，婚后育有两个可爱的孩子，一家四口定居伦敦西郊赫斯顿的亚裔社区。2003 年 2 月，南希 51 岁的母亲考尔从印度来英帮忙照看孩子。此时乔汉事业有成，家庭美满，但南希思念故乡，认为印度教育更适合孩子，乔汉也萌生“退休回印度养老”的念头，然而公司正处于高速发展阶段，他有些犹豫也并未料到危险正悄然逼近。

2003 年 2 月初，乔汉得知有荷兰商人愿出价 300 万英镑购买他的公司。虽他不想立即卖掉，但这个价格很诱人。2 月 13 日上午，他告诉同事迈克要去巨石阵见潜在买家，之后便音讯全无。

过了两天，更诡异的事情发生，他的妻子、两个孩子以及岳母也都从家中离奇消失。奇怪的是，他们的失踪并未引起任何人注意。公司员工以为老板出差，可 5 天后新老板出现了，竟是公司原来的司机肯尼斯。他拿着乔汉签名的转让合同和告别信，称乔汉决定退休回印度养老，把公司转让给他。员工们虽诧异，但看到乔汉签名且之前听说过老板准备回印度，便接受了这一结果。

肯尼斯接手公司后，任命贝琳达为公司总经理兼财务主管。贝琳达是肯尼斯的前女友，没有管理公司经验，但肯尼斯给她开出每周工作 2 天、月薪 6000 英镑的条件，她无法拒绝。两周后，最先发现不对劲的是南希的哥哥维尔马。他和妹妹关系很好，几乎每天联系，但自 2 月 16 日以来妹妹不回消息，电话也打不通。他联系伦敦警方，警方却未重视。因为乔汉有前科，曾因公司做假账、逃税被判三年监禁，还涉嫌重婚罪，且失踪没有直系亲属报警，也没有绑匪索要赎金，公司员工认为他回印度了。警方认为乔汉可能是为了逃避重婚指控或企业困境主动离开英国。维尔马坚称不可能。

同年 3 月初，乔汉一家依旧音讯全无，维尔马亲自飞往英国。他来到妹妹家，发现家中物品保持原样，没有出远门痕迹。洗过的衣服在洗衣机里，冰箱满是食物，小孩的玩具、衣服、奶瓶都没带走，衣柜满是衣服，行李箱都在，这表明一家人极可能遭遇意外。维尔马将情况汇报给警方，警员调查后觉得事情诡异，但房子没有入侵迹象，最终只将其定义为失踪事件并发布寻人启示。寻人启示发出后，有人



富商一家五口离奇失踪

来自墓地的证言

表示 2 月 16 日在维尔特郡看到像乔汉的男子，2 月 21 日有人看到乔汉家的蓝色福特车在南安普敦地区出现，但车上是两名年轻男子，并非乔汉一家，之后便再无任何线索。

2003 年 3 月 24 日，乔汉公司收到一封乔汉署名的信件，称一家人在法国短暂停留，很快会回印度。但警方查验发现乔汉的护照被内政部扣押，他根本不可能出境，这封信显然有问题。于是警方开始针对乔汉公司展开调查，首先要查的是接手公司的肯尼斯。

面对问询，肯尼斯称乔汉想回印度，公司运营也有问题，他决定抽身离场，转让合同合法且是乔汉自愿的。合同签名虽是乔汉笔迹，但警方觉得肯尼斯从司机变成老板太过魔幻。调查发现肯尼斯原名为肯尼斯·艾弗里，是个臭名昭著的惯犯，早年靠贩卖违禁品和假护照闻名，1998 年被抓后为减刑供出 12 个大毒枭，因此只坐了 4 年牢就被提前释放。出狱后他改名换姓，找工作处处碰壁，乔汉接纳他做司机，如今他却成了公司新老板。

进一步审查中，警方发现公司转让合同与告别信除签名外，其余都是电脑打印，而乔汉一向偏爱手写书信。警方将案件升级为刑事案件，移交给苏格兰场重案组。警方推测乔汉一家可能是被犯罪团伙绑架甚至灭口，于是扩大搜查范围，英国警方向国际刑警组织发出警报，希望各地警方警惕符合乔汉夫妇特征的人越境。警方也没有放松对肯尼斯的跟踪调查，但无法确定乔汉一家人的状态，没有遗体、目击者和作案现场，案件几乎没有突破口。唯一能确认的是肯尼斯想吞并乔汉公司，以运输蔬菜水果为掩护重启违禁品生意。

一只袜子揭开真相

警方决定从手机信号定位追踪技术入手调查，在查了乔汉失踪那天的手机信号后，警方发现他从公

司出发后一路向西前往巨石阵。而肯尼斯就住在离巨石阵仅 10 公里的威尔顿，两人手机信号交汇后又朝西南方向的德文郡埃克塞特前进，而贝琳达就住在埃克塞特且有一块近 50 英亩的农场。警方猜测农场可能是毁尸灭迹的场所，决定拜访贝琳达。

2003 年 4 月 22 日，一对父子在英格兰南部伯恩茅斯码头附近海域发现一具遗体，经检查遗体严重受损，头部受伤，嘴巴被棕色胶带缠绕。经指纹比对，确认受害者是乔汉，案件性质升级为谋杀。警方怀疑乔汉的岳母、妻子以及两个孩子也凶多吉少，于是兵分多路，一队人在码头附近继续找，一队人前往贝琳达家和农场。贝琳达告诉警方，肯尼斯莫名其妙给她高薪活少的工作，让她很诧异。2 月 18 日，肯尼斯在她不知情的情况下安排朋友到农场挖掘，说是挖排水沟。4 月 20 日，肯尼斯又带人在原地挖了一次，还三番五次打电话让她不要让警方靠近农场。

警方获得搜查令后，大批警力和法医赶赴农场挖掘，仅找到一块长方形深坑，未发现遗体。但警方在土壤中找到人类毛发、衣服、被烧焦的碎片、儿童服饰拉链头金属配件和被烧坏的部分首饰等。经检测，毛发属于乔汉，首饰属于南希，衣服碎片和金属配件属于儿童衣服。

警方几乎坐实猜测：乔汉一家五口已全部遇害，凶手就是肯尼斯及他的两位朋友彼得和威廉。当警方准备逮捕他们时，三人已消失。警方发出全国通缉令和国际刑警组织红色通缉令，与多国警方合作追踪。

随着搜索力度加强和电视持续报道，躲在英国的彼得压力倍增，向陌生人温蒂吐露真相，称人不是他杀的，是肯尼斯枪杀了两个小孩和三个大人。温蒂报警，5 月 14 日警方将彼得缉拿归案。虽他拒绝配合审讯，但温蒂证词、农场物证和手机信号数

据足以将他列为谋杀共犯。彼得落网，肯尼斯和威廉依旧在逃。8 月 2 日，肯尼斯逃到比利时被警方逮捕并引渡回英国。8 月 3 日，威廉在迪尔比附近露营地被看到，8

月底被比利时警方逮捕并引渡回英国。随后，检方以 5 项一级谋杀罪、绑架罪、非法拘禁罪、伪造文书等十余项罪名对三人提起公诉。

追捕期间，警方于 7 月 15 日在英格兰南部普尔湾找到南希遗体，11 月 16 日在怀特岛发现南希母亲遗体，两个孩子一直未找到。虽检方掌握足够多证据，但都是间接证据，没有目击者，三个嫌疑人坚决否认罪行，检方没有十足把握定罪，还需找到第一案发现场。

根据乔汉失踪时的手机定位，警方认为他是被诱骗到肯尼斯家后遇害，但找到房子时已被翻修，没有证据残留。不过让人意外的是，嫌疑人威廉的儿子提供了一件重要证据——一个属于威廉的行李箱，箱中藏有一台打印机和 10 张乔汉亲笔签名的空白 A4 纸。警方认为三名嫌疑人将乔汉绑架在肯尼斯房子里，逼迫其签名制作假合同和信件以掌控公司，但这仍是间接证据。其实关键证据一直在警方手里，8 个月前法医对乔汉遗体检查时，脱下他右脚袜子觉得价值不大未送检，而是妥善保管。重新梳理证据时，警方打开袜子发现里面藏着一张被折叠多次的 A4 纸，虽被海水浸泡残破不堪，但字迹清晰可辨，是一张物业寄给肯尼斯的通知单，地址是他家，日期是乔汉失踪前一天。警方认为这是乔汉临死前留下的线索，法医称其为“来自墓地的证言”。

里程碑式案件

2004 年 11 月，乔汉灭门案在伦敦刑事法庭开庭审理，这场审判被称为“英国刑事司法史上的一个里程碑式案件”。检方称这是一起蓄谋已久、系统操控、动机明确的灭门行动，被告人动机清晰，手段冷酷，目的是消除妨碍他们控制财产的人。

检方还原案件细节：肯尼斯作为主谋，看上乔汉公司适合“顺带违禁品”，为掌控公司策划杀戮。他联合威廉和彼得实施阴谋，毁尸灭迹地点是贝琳达的私人农场。肯尼斯知道乔汉有回印度想法，2003 年 2 月 13 日编造谎言将乔汉骗到巨石阵附近，再骗到他家逼迫签名伪造合同和信件。掌控公司后，肯尼斯担心乔汉家人报警，和威廉于第三天将乔汉妻儿、岳母骗上车杀害。最初五具遗体埋在贝琳达农场，警方介入调查后，肯尼斯设下局，趁警方分心，将遗体挖出运至海上抛尸。但他没想到乔汉临死前将印有他住址的纸条藏进袜子里，成为了定罪的关键证据。

检方出示超 700 件证物，包括三人手机和乔汉手机 GPS 定位、DNA 数据、贝琳达农场坟墓、被烧毁的珠宝和衣服碎片、乔汉签名白纸以及“来自坟墓中的证言”通知单等，这只是 4500 件证物中的一小部分。此外，贝琳达、乔汉公司员工、温蒂、乔汉朋友、负责追捕的警方等超 120 位证人出庭作证。

这场审判持续 9 个月，陪审团达成一致意见，认为肯尼斯和威廉五项一级谋杀罪及其他罪名全部成立，彼得仅被判定对乔汉一人的谋杀罪名和非法囚禁罪成立。2005 年 7 月 1 日，法官斯蒂芬判处肯尼斯和威廉终身监禁，两人被列入“终身监禁名单”。彼得被判终身监禁，服刑 23 年后有假释资格。